



「智安排」預設保單服務 用行動 給您更稱心的保障安排

購買危疾和醫療保險是為了給自己及身邊摯愛提供一份保障，但如果您因為重病或其他情況以致精神上失去行為能力，家人應如何代您申領保險理賠呢？保誠深明您的需要，現推出市場首創的「智安排」預設保單服務（「智安排」），讓您更能掌握自己的保障。

「智安排」是一項免費的預設保單服務，讓您可於指定的危疾及醫療保險產品內預先委任您的家人作指定人士。若您不幸因病或其他情況以致精神上失去行為能力，指定人士可代您申領理賠；指定人士只需提交醫生證明，即可以簡易手續申請及領取理賠，以解決客戶燃眉之急。

服務特點



申請及領取賠償手續簡單，
無需繳付額外手續費，免卻
繁複的法律程序



按您的意願預先安排稱心
可靠的家人作指定人士



家人可代您領取理賠以支付
醫療費用及應付日常生活，
解決燃眉之急

注意事項

- 「智安排」為預設保單指示並不是持久授權書或監護令，只適用於指定的醫療及危疾保險產品，詳情請向您的理財顧問查詢。
- 若保單持有人已訂立持久授權書，不可申請「智安排」。
- 「智安排」只適用於保單持有人及受保人為同一人的保單。
- 指定人士必須為保單持有人年滿18歲的家人，與保單持有人的關係必需為配偶、父母、子女、兄弟姊妹、祖父母、孫兒女或保誠認可的親屬關係，詳情請向您的理財顧問查詢。
- 保單持有人須通知指定人士有此安排，保誠不會主動與指定人士聯絡安排理賠。
- 指定人士於申請理賠時，須提供兩位認可醫生（其中一位須是保單持有人的主診醫生）填寫的醫療報告以確認保單持有人為精神上失去行為能力之證明。
- 有關條款及細則，請參閱申請表格內的相關注意事項。

「智安排」應用個案



保單持有人及受保人 Eric 60歲
女兒 Alice 30 歲

已登記「智安排」

不幸地，Eric 突然在辦公室內中風，要立即送院



幸好 Eric 有一份危疾保險，並以「智安排」委任了女兒 Alice 為指定人士



Eric 一直神智不清，需要繼續住院。於是 Alice 以指定人士身份向保誠申請理賠



賠償很快便獲批出，Alice 成功領取了賠償以應付 Eric 的醫療及日常開支，她便能專心照顧患病的父親



沒有登記「智安排」

反之，若 Eric 並沒有以「智安排」委任 Alice 作為指定人士的話，Alice 需要向法庭申請監護令或委派受託監管人方可向保誠申請及領取理賠，手續繁複，需要時間較長。

想了解更多，請與您的理財顧問聯絡。

註

以上所指「市場首創」之保單服務是根據截至2019年12月2日與本港主要人壽保險公司之危疾或醫療產品的保單服務作比較。

此單張只作參考之用，不能作為保誠與任何人士或團體所訂立之任何合約。您應仔細閱讀此單張載列的注意事項。有關「智安排」行政規定，請聯絡您的理財顧問。保誠有權根據保單持有人在申請服務時所提供的資料接受或拒絕任何申請。

此單張僅旨在香港派發，並不能詮釋為保誠在香港境外提供、出售或遊說購買任何保險產品。如在香港境外之任何司法管轄區的法律下提供或出售任何保險產品屬於違法，保誠不會在該司法管轄區提供或出售該保險產品。

保誠保險有限公司

(英國保誠集團成員)

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21號

海港城港威大廈

英國保誠保險大樓8樓

客戶服務熱線：2281 1333

公司網頁

www.prudential.com.hk